**2018年理工学院学院申请审核制和硕博连读招生工作细则**

根据学校博士招生简章相关规定，结合学院学科特点，为做好我院博士审核制及硕博连读招生工作，特制定如下工作细则。

一、培养目标

培养德、智、体全面发展，在本门学科上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，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，在科学和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专门人才。

二、领导机构

学院成立招生领导小组，负责全院招生工作的统筹工作；各专业点成立审核面试工作小组，负责对申请人员的材料审核和面试工作。

三、报考基础条件及审核条件

（一）基本条件：按学校招生简章相关规定要求。

（二）申请审核制审核条件

1．招生对象：面向符合报考条件的应、往届学术型硕士，不接受同等学力考生报名。录取类别为非定向全日制。

2．审核基本要求：

（1）专业基础扎实，学习成绩优秀；

（2）1篇已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代表作；

（3）政审合格，有2位正高职称专家推荐，拟攻读博士研究计划等其他应交材料齐全；

（4）在职人员如被录取须辞去原单位工作，并按规定时间提交辞职证明并将人事档案转入我校，全脱产学习。

（三）申请硕博连读审核条件

1．招生对象：面向符合报考条件的暨南大学非定向全日制学术型硕士在校生，录取类别为非定向全日制。

2．审核基本要求：

（1）学位课平均成绩在80分以上；

（2）1篇学术论文代表作；

（3）政审合格，有2位正高职称专家推荐，拟攻读博士研究计划等其他应交材料齐全。

四、材料审核

学院各相关专业点制定材料审核评分标准（评分标准须提前交理工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备案），并成立不少于7位专家的审核小组，分别对每位考生的材料从外语、专业素质、研究潜力三个方面独立打分（总分300分，每方面100分）。去掉最高最低分后，以专业为单位按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序，确定复试名单。

审核成绩及格要求：每个方面审核成绩不得低于80分，审核总成绩不得低于240分。

实行差额复试，复试比例原则上不低于200%，不高于300%。

五、复试

1．每位考生复试时间不少于30分钟，其中每人不少于15分钟学术情况汇报（PPT形式）。

2. 跨学科人员可增加专业知识笔试，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，作为专家评分的参考。

3. 学院各专业点组织不少于7位专家对考生进行面试，分别对每位考生从外语、专业素质、研究潜力三个方面独立打分（总分300分，每方面100分），掉最高与最低分后，以平均分作为面试成绩。

4. 以专业为单位，申请审核制的考生按材料审核成绩与复试成绩相加后的总成绩排序，审核与面试的分数所占比重为50%：50%；申请硕博连读的考生以面试成绩作为总成绩排序。

5.以总成绩排序由高至低确定拟录取名单。

6. 拟录取名单公示后，师生互选。

暨南大学理工学院

2017年11月14日